

证券代码：838709

证券简称：华立智能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浙江华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4月28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4月16日以专人通过书面及电话通知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江徐清监事会主席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2020年度内，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开展工作，监事会对2020年度工作进行总结，编制了《浙江华立智能装备股份有

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制订了《公司 2020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制订了《公司 2021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：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60 元（含税），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。议案内容详见《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配

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全国股转公司的要求编制了《浙江华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浙江华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公司监事会对报告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1、董事会对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

2、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，未发现公司《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及时公平的披露《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，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当年度的实际情况。

3、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聘用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聘期 1 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华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华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1 年 4 月 28 日